

## 壹、111 學年度四技、二專進修部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

辦理項目	日期	地點	備註
網路報名	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10 日 (三)		1. 網路報名截止日期：111 年 8 月 10 日中午 12 時截止。 2. 網路報名注意事項請參閱簡章第 7 頁。
成績查詢	111 年 8 月 11 日 (四)		1. 本項招生不寄發成績單 2. 當日中午 12 時開放網路查詢成績
成績複查	111 年 8 月 12 日 (五)		1. 傳真複查至中午 12 時前截止；逾期不受理。 2. 傳真電話 08-7626351
放榜 (網路查榜)	111 年 8 月 17 日 (三)		1. 中午 12 時開放網路查榜。 2. 相關問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撥打 08-8108220。
正取生 郵寄報到	111 年 8 月 17 日 (三) 至 111 年 8 月 21 日 (日)	A104 教務處 綜合業務組	1. 無法現場報到者可採郵寄報到。 2. 以掛號郵寄學歷(力)證件正本(郵戳為憑)。
正取生 現場報到	111 年 8 月 21 日 (日)	行政大樓 1 樓 A106	1. 報到時間上午 10 時~下午 3 時。 2. 攜帶學歷(力)證件正本。
備取生遞補報到	111 年 8 月 22 (一)起		1. 正取生報到後若有缺額由備取生(含放棄正取報到考生)遞補, 將以電話通知備取生依名次順序遞補至額滿為止。 2. 報到時間: 111 年 8 月 22 日上午 9 時起
錄取生註冊	111 年 9 月 12 日(一)前	詳閱註冊須知	

※注意:本日程表若有異動, 以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

(查詢網址 <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p/412-1015-1908.php>)

## 貳、招生系科、名額及系科簡介

### 一、四技進修部餐旅管理系

系(科)別名稱	一般名額	分發	特種身分	
			原住民生	退伍軍人
餐旅管理系	41	總成績達本系最低錄取分數標準者，依序分發為「正取生」及「備取生」。	1	1
報名資格	不限就讀類科，普通科應屆高中畢業生皆可報名			
修業年限	以4年為原則，得延長修業年限以3年為限。			
上課時間	週一至週五夜間上課			
考試項目	1.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(力)證明文件。 2.高中職歷年成績單(含畢業學業成績總平均)。 3.其他書面審查資料(班級幹部、社團幹部、證照、獎狀等有利個人審查之證明資料)。			
同分參酌	1.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2.書面資料審查成績			
獎學金	參加本校四技進修部單獨招生管道入學新生並完成註冊者，發給入學獎學金新台幣 5,000 元。(本項獎學金不得與本校其他入學獎學金重複請領)。			
<b>系科簡介</b>				
<p>本系除強調基本專業知識技術之訓練外，更重視管理相關概念之培養，以培育成為餐旅業中階管理幹部之職場能力。本系的主要特色包括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本系教學設施完善，建置米其林廚藝大樓、飲品調製暨研發中心、實習旅館以及實習餐廳，專業教室達15間。</li> <li>2.本系師資陣容堅強，大多具有相關實務經驗與國內外專業證照。</li> <li>3.本系依職能導向進行課程設計，提供學生符合職場各式職務需求之課程。</li> <li>4.本系引進業界師資協同教學，獲企業贊助辦理技藝競賽與研習活動。另成立餐旅教育訓練暨產學研發中心，與企業簽訂策略聯盟，提供學生實習、就業以及產學合作之機制。</li> </ol> <p>本系學生成就包括專業證照考取、國際競賽獲獎、職場業主肯定、職涯發展有成以及達成創業夢想，展現餐旅人應有之特質、技術、知識與能力。</p>				

※110學年度收費標準依學生實際修習學分數(含小時)計算，每一學分費1,379元，111學年度如有異動，則以教育部核定之收費金額為準。

## 二、二專進修部觀光事業科

系科名稱	一般名額	分發	特種身分		上課時間
			原住民生	退伍軍人	
觀光事業科	51	總成績達本科最低錄取分數標準者，依序分發為「正取生」及「備取生」。	1	1	週六、週日上課為原則
報名資格	請參閱第 8 頁				
修業年限	以 2 年為原則，得延長修業 2 年。				
考試項目	1.學歷(力)證明文件。 2.高中職歷年成績單(含畢業學業成績總平均)。 3.其他書面審查資料(班級幹部、社團幹部、證照、獎狀等有利個人審查之證明資料)。				
同分參酌	1.高中職歷年成績單 2.書面資料審查成績				
獎學金	凡以本校二專進修部單獨招生管道入學新生，發給入學獎學金新台幣 3,000 元，本項獎學金於第一學期發給。(本項獎學金不得與本要點之其他獎學金重複請領)。				
<b>系科簡介</b>					
<p>本系旨在培養觀光產業專精人才，同時具備活動設計、現場服務、營運管理等專業能力，積極投入產業發展。本系的特色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培養旅運經營管理、觀光活動規劃與綠色觀光永續經營人才，學生畢業後可從事旅行、航空、餐飲、飯店、休閒遊憩等行業，符合就業市場之人力需求。</li> <li>2.教師具有業界實務經驗及專業證照，在教學輔導管理均能結合產業界需求，並透過業師協同教學，增進學生專業職能。</li> <li>3.具有完善之輔導機制，每位學生均具備至少二種專業證照，提升就業競爭力。遴選學生至國外研習，並招收國際學生，提升國際視野。</li> </ol>					

※110 學年度收費標準依學生實際修習學分數(含小時)計算，每一學分費 1,258 元，111 學年度如有異動，則以教育部核定之收費金額為準。